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88268 公司简称：华特气体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报告期内不进行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特气体	68826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孟婷	万灵芝
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和顺逢西村文头岭脚东侧
电话	0757-81008813	0757-81008813
电子信箱	zhengqb@huategas.com	zhengqb@huategas.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84,593,520.45	1,420,672,863.15	-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1,524,651.24	1,195,574,996.33	1.33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981,684.95	35,087,003.36	16.80
营业收入	422,051,394.11	390,781,319.09	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30,035.69	39,860,691.84	7.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405,782.40	35,626,126.92	13.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6	6.93	减少3.3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44	-18.1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9	2.69	增加0.6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94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华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20	26,640,700	26,640,700	26,640,700	无	0
天津华弘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2	17,180,900	17,180,900	17,180,900	无	0
石平湘	境内自然人	10.59	12,706,900	12,706,900	12,706,900	无	0
天津华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2	8,783,900	8,783,900	8,783,900	无	0
张穗萍	境内自然人	7.14	8,567,860	8,566,100	8,566,100	无	0
天津华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2	5,778,000	5,778,000	5,778,000	无	0
石思慧	境内自然人	4.50	5,400,000	5,400,000	5,400,000	无	0
石廷刚	境内自然人	1.95	2,343,000	2,343,000	2,343,000	无	0
傅铸红	境内自然人	1.19	1,430,500	1,430,500	1,430,500	无	0
李大荣	境内自然人	0.98	1,170,000	1,170,000	1,170,00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平湘直接持有公司10.59%的股份，并通过华特投资、华弘投资、华和投资和华进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1.63%的股份，石思慧直接持有公司4.50%的股份，石平湘、石思慧为父女关系，且双方已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并约定对华特气体的相关重大事项保持一致行动关系，石平湘、石思慧直接与间接合计持有公司36.72%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另外，石平湘控制的华特投资作为华弘投资、华和投资、华进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能够控制华弘投资、华和投资、华进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表决权，持有表决权比例为63.75%。除上述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受全球新型冠状疫情影响，全国各行业复工复产延迟，各项业务开展受阻，公司及国内上下游产业链受到一定的影响。随着疫情在全球范围内蔓延，也给公司的出口业务带来了不小的挑战。面对宏观环境的影响，公司的经营管理层制定了一系列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在经营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积极的履行社会责任，认真的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并有序的推进安全生产、经营工作。一方面公司与上下游保持密切沟通；另一方面及时疏通因疫情造成的物流阻碍，保障重要客户的供货，确保了公司上半年经营目标的实现。

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2,051,394.1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00%；其中特种气体占比55.24%，同比增长11.74%；普通工业气体占比21.47%，同比下滑14.51%；工程与设备占比21.77%，同比增长26.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830,035.69元，同比增长7.4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405,782.40元，同比增13.42%。

1、特种气体方面

公司始终坚持以特种气体为主要发展方向的战略宗旨，持续提升原有产品和服务水平，同时坚持投入研发新产品，公司的高纯三氟化氮、高纯一氟甲烷、高纯二氟甲烷、锗烷等产品进入芯片厂的14纳米及7纳米以下的工艺制程应用中。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致力于国内产品延伸市场的开拓，从原有半导体客户方面，纵向拓展产品的导入以及产品的延伸；行业方面，加大新兴行业客户的开发、如AI、3D打印、新能源、5G基建等。同时积极提升公司在国际市场上的认可度，公司的高纯锗烷自2019年底取得海力士的认证后，2020年起已有销售订单供给海力士，并且该产品已进入到韩国三星的认证中，将有助于进一步扩大芯片晶圆代工厂电子材料的产品份额，提高公司国际半导体厂商的覆盖率。

2、普通工业气体方面

报告期内，受到疫情的影响，下游客户复工延迟，需求减产，导致公司的普通工业气体销售同比有所下滑。对此，公司积极开拓业务，在新客户开发方面，公司首次打破一些短期大用量的工业气体供应来稳定市场。并积极开拓终端客户市场及管束氢客户的供应。

3、工程设备方面

公司在发展 LNG 和气体设备方面取得不错的成绩。报告期内，工程与设备业务增长明显，公司建立完善的高纯管道业务开拓的模式，发展新的产品研发项目，尤其是煤改气管道改造工程的增量尤为明显。

4、进一步加大研发，夯实技术实力

为丰富产品种类及“一站式”的综合服务能力优势，加强半导体材料领域产品种类的不断研发和拓展，提高提供客户的系统方案解决能力，公司围绕特种气体开展研发工作，加大先进工艺制程和高端应用领域上的新产品研发和投入。2020年增加专利13项，在报告期内公司共有114项专利。

综述，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额增长8%，增长幅度不大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影响普通工业气体下游需求下滑导致，未来公司会积极寻求各方面的渠道，从产品、区域、供应链等方面来开拓更多的市场，多维度来增强公司系统方案解决能力，提升客户满意度，实现公司业绩持续增长。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的“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0-033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到 3名，会议由郑伟荣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编制和审议，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半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等的规定，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披露情况一致，无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存在，因此同意通过审核。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68 证券简称：华特气体 公告编号：2020-034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特气体”、“公司”或“本公司”）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62号文《关于同意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根据公司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方案及发行结果：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2.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64,8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55,167,200.00元后的余额人民币609,632,800.00元。已由公开发行股票的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于2019年12月23日汇入到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以上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C10573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及期末结余情况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9,382,201.74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9,000,000.00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0.00元，2020年上半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28,382,012.74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372,588,939.54元，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609,632,800.00
减：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12,565,100.00
减：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79,970,700.00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29,411,312.74
减：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80,000,000.00
减：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9,000,000.00
加：募集资金理财产品累计收益金额	3,781,960.72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21,291.56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372,588,939.54
其中：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	240,00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32,588,939.54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报告等作出了具体规定，对公司的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制度。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第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另外，本公司与子公司江西华特电子化学品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协议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大沥支行	44050166723900001061	活期	52,947,782.8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57900844910889	活期	36,204,028.4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分行	9550880078183000708	活期	29,340,720.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和顺支行	712072480399	活期	14,096,402.3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757904163210892	活期	5.78
合计	/	/	132,588,939.54

三、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报告期末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970,7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307号《关于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募集资金79,970,700.00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0年4月24日	2020年7月24日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0年5月8日	2020年8月10日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14,000,000.00	2020年5月27日	2020年7月1日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8月31日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结构性存款	26,000,000.00	2020年5月14日	2020年8月14日	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0年6月16日	2020年7月15日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和顺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0年6月5日	2020年7月9日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南海和顺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0年6月5日	2020年7月10日	否
合计	/	240,000,000.00	/	/	/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2020年的资金安排以及业务发展规划，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3,9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集资金的比例29.3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3,9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1-6月，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8,306.1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38.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38.2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气体中心建设及仓储经营项目	-	22,000.00	22,000.00	22,000.00	5,466.26	5,466.26	-16,533.74	24.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电子气体生产纯化及工业气体充装项目	-	9,000.00	9,000.00	9,000.00	3,817.58	3,817.58	-5,182.42	42.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智能化运营项目	-	6,000.00	6,000.00	6,000.00	1,654.36	1,654.36	-4,345.64	27.5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8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	-	13,306.11	13,306.11	不适用	3900.00	39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一	58,306.11	58,306.11	45,000.00	22,838.20	22,838.20	-26,061.8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本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970,7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307号《关于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将募集资金79,970,700.00元置换公司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2020年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4.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2020年1-6月，本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理财产品人民币444,000,000.00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240,000,000.00元，取得到期收益人民币3,903,948.88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2020年的资金安排以及业务发展规划，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3,9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集资金的比例29.3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的规定。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3,9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0-075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多氟多	股票代码	0024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超	原秋玉	
办公地址	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	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	
电话	0391-2956992	0391-2956992	
电子信箱	dfdzqb@163.com	dfdzqb@126.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732,213,290.57	1,954,002,368.45	2,013,105,057.11	-1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10,983.56	83,314,959.24	87,687,535.37	-8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406,878.17	44,410,849.02	44,641,277.62	-170.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2,449,736.74	-267,369,677.78	-267,126,222.14	-153.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6	0.1218	0.1282	-82.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6	0.1218	0.1282	-82.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2.37%	2.47%	-1.9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946,510,003.31	9,042,507,681.74	9,133,449,954.84	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73,146,073.49	2,914,198,188.29	2,954,086,190.17	-2.7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3,8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世江	境内自然人	12.79%	87,481,960	65,611,470	质押	49,070,000
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20,334,928	20,334,928	质押	20,334,928
北京中证焦桐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8,122,522			
侯红军	境内自然人	1.06%	7,280,640	7,280,640		
赣州开发区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5,987,300			
红土创新基金－银河证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7%	5,980,882			
李凌云	境内自然人	0.85%	5,808,933	4,356,700		
高强	境内自然人	0.75%	5,150,000			
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3,919,068			
平安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3,468,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10名股东之间，李世江与李凌云系父女关系（长女），李世江与侯红军系翁婿关系（二女婿）。李世江的一致行动人为：李云峰、李凌云、韩世军、谷正彦、焦作多氟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及产业链上下游客户复工延迟，各项业务开展受到较大影响。在确保员工安全、健康的前提下，公司积极有序的恢复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坚持“积极发展新材料、有序发展锂电池、合作发展新能源汽车”的战略，以技术创新为驱动，以三智工程为引领，加快数字化转型和运营转型，进军半导体材料、新能源等高端制造领域，持续推进公司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3,221.3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3.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71.1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2.08%。

主要经营工作如下：

公司通过不断完善工艺技术，改进生产设备，研制开发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级纯化和两级膜过滤技术制备超净高纯电子级氢氟酸，性能达到业界先进水平。其中半导体芯片用电子级氢氟酸通过上线测试和评估，与多家国内8寸和12寸半导体客户建立合作关系。牢牢抓住日韩贸易战机会，成功切入韩国高端半导体供应链且持续稳定批量供应，出口数量位居国内前列，并有序推进日本、台湾市场开发。光伏级氢氟酸市场份额稳定，新增优质客户2家。同时，大力研发电子级硫酸、硝酸、盐酸、氨水、BOE等一系列电子级化学品，积极拓宽应用领域和市场份额。公司电子化学品的系列布局和实施，旨在消除国内受限的技术、市场等壁垒，为相关产品替代进口提供支撑。

六氟磷酸锂广泛应用于国内主流电解液生产厂商，稳定出口韩国、日本等国外市场。疫情期间，在下游电池厂、整车厂复工晚、复工难，甚至被迫停产的情况下，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实现了销量同比上涨。加大新型电解质锂盐的技术研发，不断优化客户结构，市场份额稳中有升。双氟磺酰亚胺锂（LiFSI）、双乙二酸硼酸锂（BOB）、二氟硼酸锂（ODFB）等新型电解质锂盐实现批量销售，以双氟磺酰亚胺锂为代表的多功能复合锂盐新工艺开发实现规模化生产。积极探索锂盐电解液化、电解液锂盐化，逐步奠定新型锂盐市场领先地位。

依靠深厚的材料技术积累，整合氟化工、纳米银、熔喷布等优势技术，加快熔喷布生产线建设，投身大健康产业。熔喷无纺布产品经河南省医疗器械检验所鉴定，性能符合YY0469-2011《医用外科口罩》的要求，具有孔隙率高、纤维细、比表面积大、性能稳定、较高的过滤效率及较低的空气阻力等优点，能够满足PM2.5过滤性能要求，同时还能满足国家公布的呼吸防护用品GB2626-2006标准对KN95产品要求，细菌过滤效率大于99%，颗粒过滤效率大于95%。报告期内共完成圣光医用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熔喷布发货150吨，回款6,300万元，为利润指标实现提供重要支撑。

锂电池生产技术水平不断进步，市场开拓取得重大突破。今年1-8月，公司三元软包电池装机量为394.3MWh，市场占有率为12%，排名第3位，主要为奇瑞、上汽五菱、东风、K公司等车企提供配套，客户集中度逐步降低。成功开发五菱E300项目并获得批量订单，与国际知名车企的启停电源项目进展顺利，并实现阶段性批量发货。同时，加大新型锂盐、含氟溶剂、高镍三元材料、硅碳负极等锂电材料的开发及推广。以退役锂离子电池的有价资源高效回收利用和VDA标准化模组为标准，通过材料的匹配研发、功能配方研制和高标准电池制程，提高品质，降低生产成本，满足不同客户需求，实现紧缺资源的闭路循环和高效梯级利用。

与各子公司深度协作、优势互补、降本增效，巩固了市场份额，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子公司白银中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稳健，生产管控能力不断增强，实现资产的高效利用，取得甘肃省第一批绿色工厂批复。子公司多氟多(昆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加快转型升级，抢占市场资源，完成“年产3万吨无水氟化铝技术改造项目”技改专项申报。公司在成功并购浙江中宁硅业有限公司后，利用其原有的电子级多晶硅、电子级硅烷等产品优势，深度布局半导体行业，形成河南焦作本部湿电子化学品和浙江衢州干电子化学品两个生产基地互补优势，加快推进集成电路用电子材料的系列化、高端化发展。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1月21日投资设立河南省氟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注册资金2000万元，多氟多持股比例32%；

2.2020年6月22日注销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石家庄星能智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2020年2月13日注销河北红星汽车制造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烟台闪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0-073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5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向各董事发出，会议于8月26日上午9:00在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科技大厦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计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世江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并达到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表决权数。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7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详见2020年8月28日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76）。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0-074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上午10:00在焦作市中站区焦克路公司科技大厦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0年8月15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相举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7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存放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详情请参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76）。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0-076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2020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5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834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16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122,15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29.88元。截至2015年10月22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601,249,991.40元，扣除发行费用10,870,122.00元，募集资金净额590,379,869.40元。

截止2015年10月22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5]00102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59,782.13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4,161.08万元；于2015年10月22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5,621.05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结息及理财收益共计744.15万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

（二）2018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96号文《关于核准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6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220,094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12.54元。截至2018年7月23日止，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704,999,978.76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512,220.0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8,487,758.67元。

截止2018年7月23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8]00043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46,042.40万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14,697.54万元；于2018年7月23日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1,344.86万元。募集资金账户累计结息及理财收益共计911.8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4,700.00万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8.18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多氟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5年11月10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执行。

（一）2015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由于更换保荐机构，新聘任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0日会同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多氟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曾用名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600410010000002188	592,749,991.40	0.00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418899991010003007256	0.00	0.00	活期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410801010100000116	0.00	0.00	活期
合 计		592,749,991.40	0.00	

注1：初始存放金额592,749,991.40元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370,122.00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累计结息及理财收益共计7,441,456.80元。

（二）2018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3日会同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和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站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	410801010190026402	266,530,178.76	9,983.12	活期
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站支行	5002015400154	433,969,800.00	171,818.65	活期
合 计		700,499,978.76	181,801.77	

注2：初始存放金额700,499,978.76元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012,220.09元。

截止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累计结息及理财收益共计9,118,032.5元。

三、2020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2015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037.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0.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782.1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3亿Ah能量型动力锂离子电池组项目	否	60,125.00	60,125.00	870.80	59,782.13	100	2020年4月10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125.00	60,125.00	870.80	59,782.13	10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0,125.00	60,125.00	870.80	59,782.13	1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2017年1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本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自2017年12月31日延期至2018年6月30日。项目延期原因为：市场需求和行业政策发生变化，进口设备选型、到货和安装调试周期较长，导致项目建设和投资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 2019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因未来政策导向、市场发展趋势和技术更迭速度等因素，以及进口设备与国产设备及市场产品工艺匹配等原因，公司对部分设备及技术工艺作出调整，以达到设备与工艺匹配度高、技术迭代与产品匹配度高等高指标要求。公司对部分设备和生产线进行了消化吸收和技术改造，导致生产调试和试生产阶段较长，项目建设和投资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公司根据市场和运营等实际情况综合分析后，决定将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从2018年6月30日调整至2019年9月30日。 项目建设基本完成后，进入生产线调试和试生产阶段，一方面因国家政策及市场因素的变化导致原有设备及生产线需要升级调整，部分进口设备的调整和升级更新缓慢；另一方面客户对电池规格型号及工艺提出新的要求，生产工艺结构的调整导致设备及生产线适应时间延长，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20年4月10日。 2020年6月30日，公司年产3亿Ah能量型动力锂离子电池组项目已完成设计产能3亿Ah，上半年受疫情影响，下游开工率不足，公司采取去库存方针，产量0.16亿Ah，销售0.47亿Ah，随着锂电行业复苏，订单上升，产能会逐渐释放，投资收益率逐步提升。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止2015年10月22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4,161.08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11月24日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对公司先期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予以确认；公司2015年11月2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4,161.08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5年11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42,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15年11月10日至2016年11月9日止。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15-126。2016年11月2日，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2,000万元全部归还并存入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6年11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全资子公司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16-056。2017年6月9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0,000万元分次全部归还并存入多氟多（焦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2018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9,848.7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339.7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6,042.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0,000吨动力锂电池高端新型添加剂项目	否	43,396.98	33,396.98	205.00	10,874.72	32.56	2020年12月31日	96.71	不适用	否
30万套/年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及配套项目	否	126,298.40	36,451.80	13,134.77	35,167.68	96.48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69,695.38	69,848.78	13,339.77	46,042.40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69,695.38	69,848.78	13,339.77	46,042.4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2018年7月31日，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14,697.54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8年8月10日出具专项鉴证报告，对公司前期以自筹资金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予以确认；公司于2018年8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14,697.54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告编号：2018-07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8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40,00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间将分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18-118。2019年10月9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700万元归还至2018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0月16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5,000万元归还至2018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1月15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中的33,300万元归还至2018年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至此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完毕。 2019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5,000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间将分批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相关披露，公告编号：2019-072。 截止2020 年6 月30日，已经归还募集资金10,300万元至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变更、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